

证券代码：688327

证券简称：云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45

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川和路55弄张江人工智能岛11号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（其中监事周哲斯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要求规范运作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，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、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的相关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公司所披露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与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致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重大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31 日